

严大妈骑着车，路上遇到一个没装井盖的窨井，躲闪不及，前轮掉到井中。严大妈摔倒受伤，花去5000多元医疗费。事发路段当时正在施工，无盖窨井也没有设置围挡和警示，严大妈为此将施工方告上法院。法院认为道路施工方未尽安全管理职责，导致严大妈受伤，需承担全部赔偿责任。

实习生 陈楠 现代快报记者 马薇薇

轧上一个无盖窨井 骑车大妈摔成脑震荡 施工路段窨井周围没有警示标志，法院判施工方全责

去年10月的一天傍晚，家住江宁的严大妈应约到隔壁村一户人家干活。当时，附近正在修一条省道，不过已临近竣工。施工路段是村民日常出行的主要通道。

严大妈骑着自行车上路了，刚骑了一段，突然发现前面有一个“黑洞”，还没看清是什么，自行车的前轮就卡了进去，大妈摔了下来，脸擦破了，头也晕晕乎乎的。

经过诊断，严大妈头面部外伤、脑震荡和双手外伤。治疗三天后，她出院了，不过回到家后她依然觉得头昏脑胀，一个月后复诊，医生建议她继续休息。这期间，严大妈花去了5000多元的医药费。

“坑”了大妈的到底是什么？根据警方的调查，其实是一个没装井盖的窨井。由于这条路尚在施工，事故路段的出口处没有设置围挡，也没有警示标志，更无人看管，据此，严大妈认为，自己受伤

和施工方脱不了关系。

据了解，事发后施工方为严大妈垫付了3000元医药费。但严大妈继续索赔时，施工方却并不干了。

他们的理由是，这条路段从2011年就开始扩建了，是全封闭的，他们也设置了警示标志，禁止行人车辆通行，严大妈作为当地村民应该是知晓的，进入施工工地跌伤的后果应当自己承担。

法院审理认为，虽说施工方称其在事故发生路段已采取了封闭措施，设置了禁止通行的警示标志，但根据法院的调查，严大妈所在的村子与这条省道之间的出口，施工方并没有设置任何围挡和禁行的标志，村民可以随意通行，“肇事”窨井也没有安装窨井盖，周围也没有任何警示标志，据此，法院认为施工方应当对受伤的严大妈“负责”，扣除之前垫付的医药费，判处其赔偿6000余元。



漫画 俞晓翔

昨天下午，现代快报记者给这辆破旧的中巴车拍照时，不少居民都围了上来，“终于有人来管管了，真希望把这辆车早点弄走。”为什么一辆停在路边的中巴车，会让大家如此厌恶呢？

现代快报记者 陈志佳 文/摄

这辆“堵心”的中巴什么时候才能移走



让居民堵心的中巴车

中巴车停靠的地点，位于和燕路进入燕语华庭小区的小路上，这条路两辆车并行都有些困难。在这种情况下，一辆中巴车停在路边，使得小路更加拥挤，每当两个方向来车，路口必定要堵上一会儿。

现代快报记者看到，这辆中巴车后牌照已经不见了，相比破旧的车身来说，前牌照倒是崭新的，仔

细看车内，除了各种做饭的工具以外，靠近车窗的地方，一排整齐排列的啤酒瓶很是显眼。

鼓楼区小市街道工作人员吴向松表示，这辆车原先是一家人在附近卖盒饭用的，后来摊点撤销后，这辆车就一直停在了那里。

据了解，中巴车停靠的地方不是主干道，也不是小区内的道路，

是可以停车的。因此，严格来说中巴车并不违规，“我们和车主多次沟通，希望对方能够主动移走，”吴向松说，“但对方不同意，街道没有权力拖车，就一直僵持着。”

吴向松表示，接下来街道将协同交警、城管等部门，商讨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，解决附近居民的“堵心”事。

2013年12月10日，现代快报B7版报道了市民将裸露在外的河床开垦成了私家菜园子一事。近日，市民徐先生在网上反映了相同的问题：秦淮区怡居园附近的响水河两侧堤岸上，成了附近一些居民的“开心农场”。徐先生担心，“开心农场”会威胁到河堤的安全。

现代快报见习记者 吴鹏

响水河的堤岸上这处“开心农场”又被清理了： 亲，汛期快到了，河堤上种菜不安全哦

河堤被“瓜分”成一块块私家菜地

现代快报记者来到光华门中和桥附近的响水河河堤，只见数百米河堤上，被人为划分成多块私家小菜园。里面种植了青菜、菠菜、韭菜、芹菜等，长势不错。

有不少“菜农”正在菜地里劳作，有的甚至拎一桶河水回来浇菜。可附近河水颜色发暗，似乎受污染不轻。每块菜地间还留有约30厘米宽的走道。

居民说，种菜是想减轻点经济压力

据附近居民夏先生介绍，这块菜地存在一年多了，是附近居民“开辟”出来的。“河水并不干净，但不少菜农都用河水浇菜，这样的菜怎能放心吃呢？”

一位刚打理完自家菜地的大妈告诉记者，自己家里经济条件差，就在附近种点菜，减轻生活压力，“不卖，就自家吃。”另一位周姓“菜农”说，这里的菜地都是附近居民

开垦出来的，“我从来不舀河水浇灌菜地，都是用水桶从家里带来干净的水浇地，大部分自家吃，偶尔也摘点到附近菜市场卖卖，挣点钱贴补家用。”

河堤上种菜不安全

红花街道城市管理科一位工作人员告诉现代快报记者，在河堤上种菜，违反了《江苏省河道管理条例》。“根据有关规定，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河床及直接依附河道兴建的堤、坝等上进行耕种，长期在此垦荒种植，极易造成堤岸水

土流失、河堤滑坡，严重影响河堤在汛期的防洪功能，对种菜居民自身而言，也非常不安全。而且，也非常影响市容市貌，春天到了，菜地特别招蚊虫。”

这位工作人员说，种菜的都是被拆迁安置在附近的农民，对菜地的整治还是以引导、劝说他们自行清理为主，同时在附近竖立警示牌。

可针对这块菜地，他们之前已经清理过三四次了，但每次清理完后没多久，菜地又会“卷土重来”。“这次清理完后，我们将安排专人在附近巡查，防止再有人来种菜。”

社区跟村民借43万 两年了没还清

快报讯（记者 孙申 实习生 黎晓强）昨天有网友发微博称，2012年初，江宁禄口街道马铺社区向村民借了几十万元，说好当年归还，可至今还没还清。现代快报记者昨天了解到，这笔钱是当时的社区书记向3位村民借的，用于支付环境整治工程款，共计43万元，目前已还18.5万元，还欠24.5万元。社区承诺今年将全部归还。

微博上晒出了多张借条和收据，借条署名都是吴某某，借条和收据都盖着马铺社区村民委员会财务专用公章。

昨天，马铺社区丁主任告诉现代快报记者，当时，社区进行环境整治，春节前，施工队急着讨要工程款，而社区资金一时周转不过来，就向3位村民借钱。借条和收据上的署名吴某某就是当时的社区书记。2012年3月，吴某某就调到禄口街道工作了，但这笔欠款社区一直想法逐步归还。

昨天，社区会计找出账本，报出还账记录：一笔30万元的借款已归还9万元，一笔8万元的借款已归还7万元，还有一笔5万元的借款也已归还2.5万元。对未归还的部分，社区已做出承诺，在2014年度分期分批逐步还清。

发微博披露此事的朱女士告诉现代快报记者，她分两次借给当时的社区干部吴某某30万元，至今未还清，“希望社区干部说话算数，连本带利把钱还给我。”

堵车时“路怒” 他扬言要炸大楼 结果被罚了500块

快报讯（通讯员 秦公轩 记者 陶维洲）堵车很长时间，没看到交警来疏导，一位司机便拨打122，扬言交警再不来就要炸附近的大楼。这位司机自以为说着玩玩，但警方却相当紧张，出动大批警力进行调查。证实是虚假信息后，民警对这位司机依法罚款500元。

3月5日上午，南京市民李先生开车经过大明路附近，明明几百米的距离，过了几个信号周期，李先生还没挪到路口。望着密密麻麻的等待车辆，李先生很烦躁，“交警怎么还不来疏导交通！”

此时，一辆红色小车趁他不注意，插队到他前面。这下，李先生彻底火了，立刻抓起手机拨了122，冲着电话吼出一句：“大明路商务中心门口堵车严重，很多人有意见，你们再不来处理，我就炸掉这栋大楼！”说完，他就挂掉电话，觉得心里舒服多了。

“122”接到报警后，立即将该警情下达到了红花派出所。听说有人要炸大楼，派出所迅速启动应急预案，一方面派出大量警力到现场勘查，是否有疑似爆炸物品，另一方面积极寻找报警人。很快，民警就找到了李先生，此时他还在原地堵着呢。看到民警时，李先生很开心：“这下好了，有民警来疏导交通了，这可是我的功劳啊！”不料民警却直接将他带回了派出所。

经过警方调查，李先生所说的大楼并没有爆炸物，而李先生也坦言，自己只是气愤，随意一说。因为李先生的行为已经构成了散布危害社会安全秩序的言论，民警依法对他罚款500元，并进行了批评教育。